

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

# 财经法规与 会计职业道德

应试指导

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写组 编

★**内容最新：**采用财政部最新考试大纲

★**针对性强：**针对宁波市无纸化考试特点编写

★**全面实用：**答题技巧.考试要点.日常练习.模拟训练

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

#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 应试指导

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写组 编

宁波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应试指导 / 《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写组编. -- 宁波 : 宁波出版社, 2015.2

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

ISBN 978-7-5526-2031-3

I. ①财… II. ①宁… III. ①财政法—中国—会计—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②经济法—中国—会计—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③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2.2②F233

书 名：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应试指导  
编 者：《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写组  
出版发行：宁波出版社  
地 址：宁波市甬江大道 1 号宁波书城 8 号楼 315040  
责任编辑：沈建国  
装帧设计：唐雪冬  
印 刷：浙江开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18.5  
字 数：277 千  
版 次：2015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7-5526-2031-3  
定 价：38.00 元

# 前言

根据《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财政部于2014年重新修订了《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新考试大纲2014年10月1日起施行。

为适应财政部新考试大纲的施行，帮助广大考生加强对考试内容的理解和掌握，我们组织了在宁波从事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研究和培训教学的专家、教师，依据财政部新考试大纲要求，结合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专有特点，编写了本套既符合新考试大纲要求，又高度切合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特点的参考用书。

本书是专门为在宁波市报考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考生编写的，具有极强的针对性。通过对本书的学习，考生可以更好地适应具有宁波特色的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

本书通过分析各章节考点知识，加强对各考点知识的同步练习，帮助考生理清脉络、掌握要点。本书与辅导教材配套使用，效果更佳。

本书通过精心编写同步练习题，可以使考生通过练习，熟悉考点、抓住重点、攻克难点、掌握要点；通过编写“全真模拟测试”，可以使考生对知识掌握情况进行系统地测试，以便拾遗补漏，同时可以使考生提前了解试卷结构，合理安排答题时间；通过编写考试注意事项及答题技巧，可以使考生从容面对考试答题界面，有的放矢组织答题，达到事半功倍效果。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疏漏，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委会

2015年1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考试注意事项及答题技巧

一、考试特点.....	(1)
二、注意事项.....	(1)
三、答题技巧.....	(1)
四、熟悉电脑功能，提高操作能力.....	(3)
五、考试界面说明.....	(3)

## 第二部分 考点分析与练习

###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与构成.....	(9)
第二节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12)
第三节 会计核算.....	(16)
第四节 会计监督.....	(31)
第五节 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	(39)
第六节 法律责任.....	(54)
附：本章知识结构与考情分析.....	(60)

### 第二章 结算法律制度

第一节 现金结算.....	(71)
第二节 支付结算概述.....	(75)
第三节 银行结算账户.....	(79)
第四节 票据结算方式.....	(95)
第五节 银行卡.....	(109)
第六节 其他结算方式.....	(113)
附：本章知识结构与考情分析.....	(119)

### 第三章 税收法律制度

第一节 税收概述.....	(130)
第二节 主要税种.....	(139)
第三节 税收征收管理.....	(173)
附：本章知识结构与考情分析.....	(186)

#### **第四章 财政法律制度**

第一节 预算法律制度.....	(195)
第二节 政府采购法律制度.....	(210)
第三节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221)
附：本章知识结构与考情分析.....	(223)

#### **第五章 会计职业道德**

第一节 会计职业道德概述.....	(232)
第二节 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239)
第三节 会计职业道德教育.....	(247)
第四节 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组织与实施.....	(250)
第五节 会计职业道德的检查与奖惩.....	(251)
附：本章知识结构与考情分析.....	(254)

### **第三部分 全真模拟测试题及参考答案**

全真模拟测试(一).....	(263)
全真模拟测试(一)参考答案.....	(274)
全真模拟测试(二).....	(277)
全真模拟测试(一)参考答案.....	(298)

# 第一部分 考试注意事项及答题技巧

## 一、考试特点

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采用无纸化考试，考试科目分为《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会计基础》、《会计电算化》三个科目。考试时，《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科目单独考试，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会计基础》和《会计电算化》2 个科目实行联合考试，将 2 个科目放在同一个考试界面中进行，答题时 2 个科目可以同时交叉进行，考试总时间为 120 分钟。要求考生在同一个考试周期内完成 3 个科目的考试。

## 二、注意事项

由于考试采用无纸化考试，考生的试卷均由考试系统在总的题库中自动随机产生，一般情况下重点内容的题量会比较大，抽到的机率会比较大，但由于是随机抽题，考试的重点仍具有不确定性，个别考生也可能会遇到一定比例的非重点内容试题。因此，在全面掌握重点内容的基础上，对教材中的非重点内容也应当了解。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科目包括会计法律制度、结算法律制度、税收法律制度、财政法规制度和会计职业道德五大方面内容，试题均为客观题，试题类型为单项选择题（30 题，每题 1 分，计 30 分）、多项选择题（20 题，每题 2 分，计 40 分）、判断题（20 题，每题 1 分，计 20 分）、案例分析题（为不定项选择题，包括 2 大题，每大题分 5 小题，共 10 小题，每小题 1 分，计 10 分）。根据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历年考试试题分布情况分析，会计法律制度部分约占 30 题左右，结算法律制度部分约占 20 题左右，税收法律制度部分约占 15 题左右，财政法规制度约占 7 题左右，会计职业道德部分约占 8 题左右。以上的题型题量设计及分布安排，是根据全国考试要求及宁波市历年考试实情分析后预测的，在实际考试时可能会有调整，仅供考生参考。

## 三、答题技巧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科目的考试考点多、涉及面广、题量大，考生必须进行全面复习，多做练习，在练习中掌握知识。根据宁波考试命题规律和无纸化考试特点，考生在答题时要注意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 做完所有试题，提高答对机会

由于考试全部是客观题，对没有把握或难度大的试题，绝对不要放弃答题。只有答了题，才会有答对的机会，不答题永远不会有答对的机会。

## **合理规划时间，不要纠缠难题**

由于考试题量大，要求考生在短时间内对答题作出反应，因此在考试开始时，要对各类题型分布情况作出分析，对每道题的答题时间作出估计，对简单的或有把握的快速作出选择，对有难度的题目可以暂缓答题，在完成其他试题答题后有多余时间时再考虑难题，千万不要一开始就在难题上花费时间，以免影响整个考试的答题进度。在宁波市考试答题界面上，每个试题的答题都设有一个疑问标志，可以对答案不确定的试题，答题后选择疑问标志，然后在全部试题都答后有多余时间时，很方便地找到疑问题继续进行答题。答题时要保持稳定的答题速度，千万不要前松后紧。

## **仔细审阅试题，掌握得分规则**

单选题，一般每题 1 分，答对得分，不答或错答不得分。答题时，对能够确认正确答案的选择正确答案；对确实无法确认正确答案的，不要放弃不答，可以随机选择一个答案进行答题，毕竟还有四分之一的答对概率。在单选题中，有时会出现给出的选项可能都是对的，这时需要选择一个最适合的答案（如其中有一个选项应该包含了其他选项的，就应该选择这个选项）。

多选题，一般每题 2 分，答对得分，不答、错答、多答或少答都不得分。答题时，对能够确认正确答案的选择正确答案；对确实无法确认正确答案的，不要放弃不答，可以随机选择 2 个或 2 个以上的答案进行答题，也不要只选择 1 个答案。

判断题，一般每题 1 分，答对得分，不答或错答不得分，答错不倒扣分。答题时，对能够确认正确答案的选择正确答案；对确实无法确认正确答案的，不要放弃不答，可以随机选择一个答案进行答题，还有二分之一的答对概率。

不定项选择题（单选题或多选题），一般每小题 1 分，不答、错答、多答或少答都不得分。尽管不定项选择答题时有一定的难度，但也不能放弃，在考试结束前必须全部答完。

## **保持良好状态，灵活应用技巧**

考试过程中应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树立必过的信念。良好的精神状态是释放大脑记忆的有效保证。

答题时不能一味按序答题，做到先易后难，先正确后疑难。同时有效运用排除法、猜测法、比较法等答题技巧进行答题。

**排除法：**如正确答案不能直接判断时，首先排除明显的不符题意或不符逻辑、不正确的答案，以提高答对的概率。由于选择题特别是单选题的正确答案一般都直接来自教材，命题时对错误选项的设计往往不是教材内容，很多被选项错误还是比较明显的，很容易判别。因此考试时一定要回忆教材中是否有类似的表述，同时分析备选答案中的表述是否合乎情理。判断题中，如果出现绝对性的表述，如必须、肯定等字样，这些题目大部分是错误的。

**猜测法：**当对答案无很大把握时，应充分利用自己的知识进行猜测，争取得分的可能。

单选题4个选项中总有1个是正确的，只要选择其中1个选项，就有四分之一的答对概率；多选题选择2—4个选项，也有答对的概率；判断题更是高达对半的概率。因此在无法确认正确选项时，通过猜测进行选择，绝对不要放弃答题。

比较法：有时候备选答案中有相同类型的答案选项，可直接将各个答案进行比较，分析共同点和不同点，集中考虑正确答案和错误答案的关键点，从中找出与题意有关联的答案。有时备选答案中有相互对立的内容，此时就应当采用排除法后再进行对比，选出更合理的答案。

#### 四、熟悉电脑功能，提高操作能力

由于无纸化考试是在电脑上进行的，考生应当熟悉了解计算机的各项功能，如鼠标的应用、起始键（Home）和结束键（End）的使用、电脑自带计算器（考试系统自带的计算器与电脑自带的计算器相同）的熟练操作等。只有能够熟练应用电脑，才能提高答题效率。同时电脑也有可能出现故障，如鼠标或键盘不能使用、屏幕不会变化、点击后反应很慢、电脑出现黑屏、蓝屏或不会显示等，如果发生上述情况的，千万不要自己进行处理，必须举手示意，请考场工作人员帮助解决。

#### 五、考试界面说明

##### 1. 系统登录



考生双击电脑桌面【会计从业资格考生考试】快捷方式，即可启动软件，出现如图所示的登录窗口。



在登录窗口中考生输入自己的身份证号，如输入正确，按【登录】按钮则允许进入系统。如果考生输入自己的“身份证号”不正确，则系统弹出系统出错的对话框，按系统出错的对话框中的【确定】按钮，则要求重新输入正确的身份证号。

注意：如果考生已经交卷，再次打开此软件，在登录窗口中输入自己的身份证号，如输入正确，按【登录】按钮，系统会给出“您已交卷，不能再登录”的提示对话框，按提示对话框中的【确定】按钮，退出系统。故在考试中请慎重点击主窗口中的【交卷离开】按钮，否则一旦交了卷，则没有办法再继续考试。

## 2. 信息核对与考试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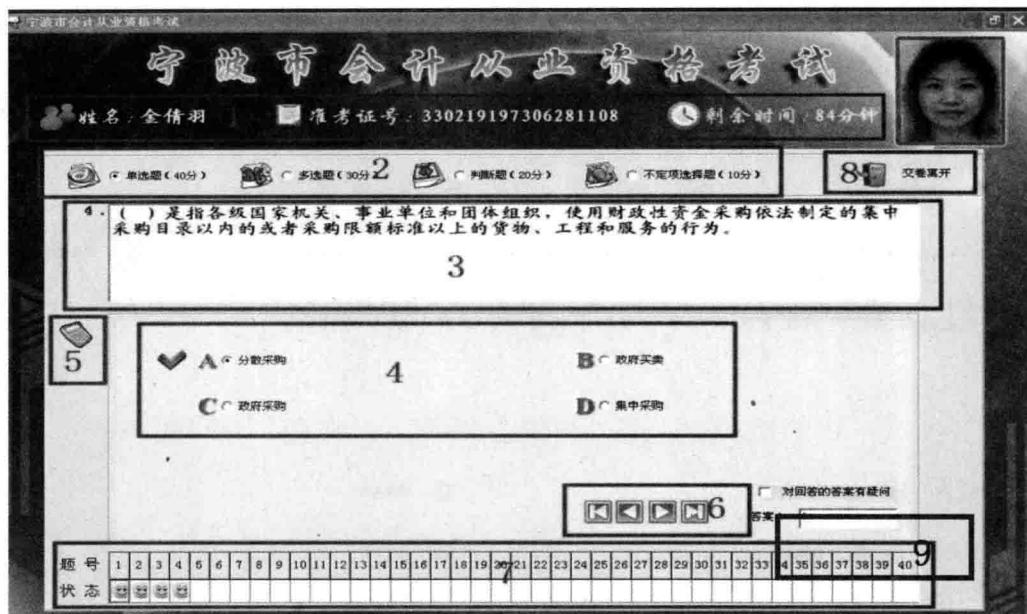
成功登录后，系统将弹出考生信息核对与考试须知界面，如图所示。



窗口的上部为“考生信息”内容，下部为“考试须知”内容，考生需认真阅读。确认考生信息无误，清楚了解并接受考试须知中的内容后，待监考老师宣布考试正式开始时，单击【开始考试】按钮，进入考试主界面。

## 3. 答题主界面

答题主界面如下图所示。整个界面可以分为考生信息区、题型选择区、题干及答题区、提示区等几个大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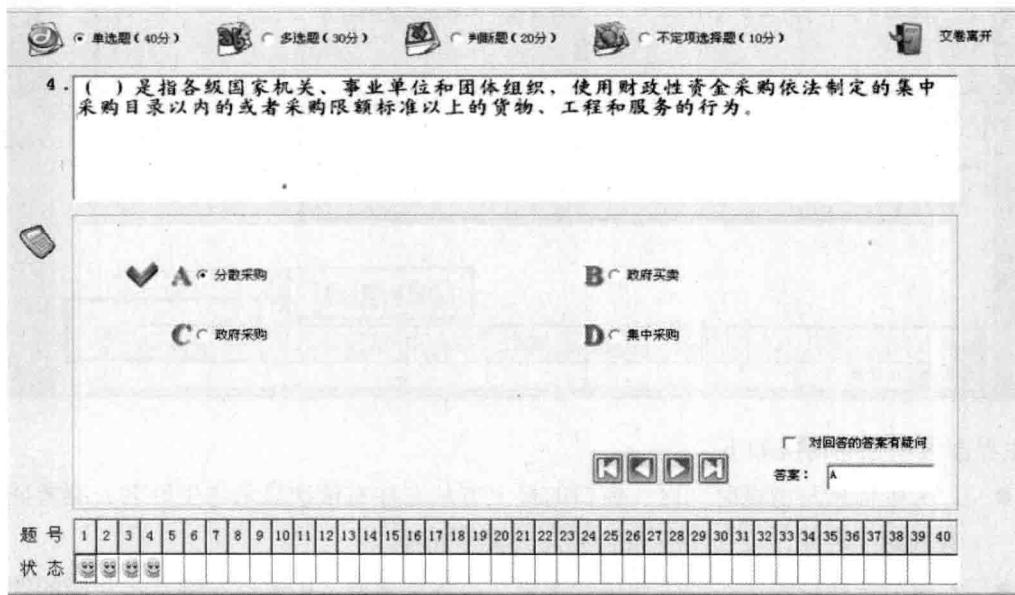
主界面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 1. 考生信息与考试时间区：窗口的最上方从左往右依次显示考生姓名、准考证号和考试剩余时间，以便考生和监考人员随时查看。
- 2. 题型选择按钮区：考生通过点选来切换各种题型，用鼠标左键点击相应的题型选择即可，界面将显示相应类型的试题。理论考试题型有四种：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和不定项选择题。
- 3. 题干区：题干区用于显示题目的具体内容。题干前面有该题的题号。
- 4. 答题区：答题区用于显示与当前题目有关的备选答案的选择项。考生可以直接在答题界面上进行答题，用鼠标单击认为正确的答案选择。
- 5. 计算器按钮区：计算器按钮位于屏幕的左侧中间。单击计算器按钮，系统弹出计算器供考生使用，用完后，单击计算器右上角的“×”按钮即可关闭。
- 6. 题号切换按钮区：考生可以通过点击【翻页按钮】在同一题型的不同题号间切换。单击这四个按钮，可以选择当前题目类型的第一题、上一题、下一题和最后一题。当题目为第一题时，前面两个按钮颜色变灰，表示不可向前选择；同样，当题目为最后一题时，后面两个颜色变灰，表示不能再向后选择。
- 7. 题号状态提示区：考生通过题号状态提示区，来检查答题的完成情况，如题号下方出现笑脸图标，则说明该题已答；反之，如题号下方无图标，则说明该题未答。同时考生可直接点击题号状态栏中的题号，直接切换到所选题号。
- 8. 交卷按钮区：考生答题完毕后，可点击【交卷离开】按钮结束考试。

- 9. 疑问选择及答案显示区：选择答案后会在此显示。同时对答题有疑问的，可以在里选择疑问标志，选择后会在题号状态中显示“？”标志，方便复核时查找。

#### 4. 答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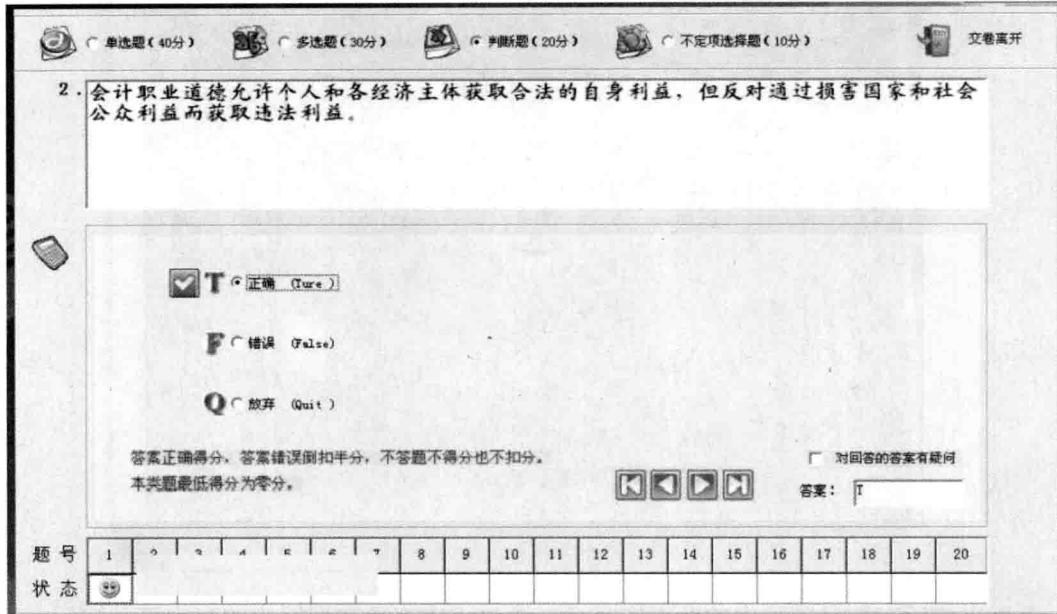
- 单选题：



鼠标点击题型选择按钮区中的单选题按钮，切换到单选题，仔细阅读题干区中的题目内容，在答题区中鼠标单击认为正确的一个答案选择项，被选中的项目前会出现“√”作为标记，同时在答案框中出现选择项的字母，考生也可通过键盘来操作，只要在答案框中直接键入“a”、“b”、“c”、“d”，相应的答案选择项上会出现标记。做完一题后鼠标点击题号切换按钮区中的“上一题”、“下一题”、“第一题”、“最后一题”按钮，切换题号继续答题。当题目为第一题时，“第一题”和“上一题”两个按钮颜色变灰，表示不可向前切换；同样，当题目为最后一题时，“下一题”和“最后一题”两个按钮颜色变灰，表示不能再向后选择。考生可在题号状态提示区来检查答题的完成情况，如题号下方出现笑脸图标，则说明该题已答；反之，如题号下方无图标，则说明该题未答，考生可直接点击题号状态栏中的题号，直接切换到所选题号进行答题。如遇到需计算数值的题目，可以点击计算器按钮打开计算器，计算器使用完毕后单击计算器右上角的“×”按钮即可关闭。完成所有单选题或需要切换到其他题型时，在题型选择区选择其他题型继续答题，任何时候都可以再次点击题型选择按钮区中的单选题按钮切换回单选题继续完成未答的题目或检查、修改已答题目的答案。

- 多选题：答题方法与单选题相似。

● 判断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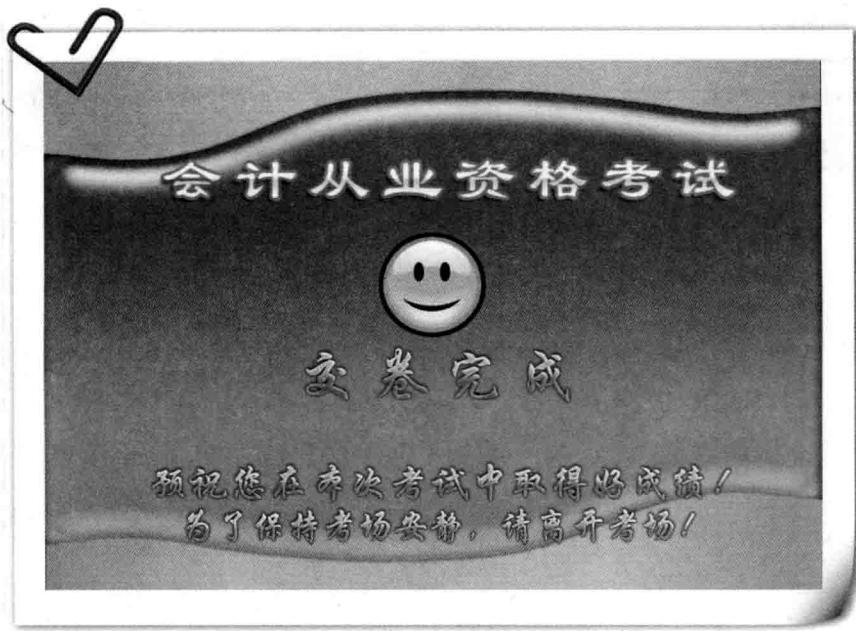


鼠标点击题型选择按钮区中的判断题按钮，切换到判断题，仔细阅读题干区中的题目内容，在答题区中鼠标单击认为正确的一个答案选择项，如果选择的是“正确”，则被选中的项目前会出现“√”作为标记，如果选择的是“错误”，则被选中的项目前会出现“×”作为标记，同时在答案框中出现“T”或“F”的标记，分别代表“正确”与“错误”，考生也可通过键盘来操作，只要在答案框中直接键入“T”、“F”，相应的答案选择项上会出现标记。做完一题后鼠标点击题号切换按钮区中的“上一题”、“下一题”、“第一题”、“最后一题”按钮，切换题号继续答题。当题目为第一题时，“第一题”和“上一题”两个按钮颜色变灰，表示不可向前切换；同样，当题目为最后一题时，“下一题”和“最后一题”两个按钮颜色变灰，表示不能再向后选择。考生可在题号状态提示区来检查答题的完成情况，如题号下方出现笑脸图标，则说明该题已答；反之，如题号下方无图标，则说明该题未答，考生可直接点击题号状态栏中的题号，直接切换到所选题号进行答题。如遇到需计算数值的题目，可以点击计算器按钮打开计算器，计算器使用完毕后单击计算器右上角的“×”按钮即可关闭。完成所有多选题或需要切换到其他题型时，在题型选择区选择其他题型继续答题，任何时候都可以再次点击题型选择按钮区中的判断题按钮切换回判断题继续完成未答的题目或检查、修改已答题目的答案。

- 不定项选择题：就是既可能是单选题，也可能是多选题，答题界面同单选题。

## 5. 交卷离开

点击右上角的“交卷离开”按钮。



考生完成所有题目类型中的所有题目后，可以点击交卷按钮区中的交卷离开按钮，完成交卷操作，结束考试。注意：如果考生已经交卷，再次打开此软件，在登录窗口中输入自己的身份证号，如输入正确，按【登录】按钮，系统会给出“您已交卷，不能再登录”的提示对话框，按提示对话框中的【确定】按钮，退出系统。故在考试中请慎重点击主窗口中的【交卷离开】按钮，否则一旦交了卷，则没有办法再继续考试。

以上只是简单介绍了考试注意事项及答题技巧，对相关图片及题型题量的分析与实际考试可能有差异或不同，但基本要求相似。

考试没有捷径，只有脚踏实地学习掌握知识，才能顺利通过考试。预祝考试成功。

## **第二部分 考点分析与练习**

###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要点与考点分析)

####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与构成**

##### **一、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

会计法律制度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用以调整会计关系的各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总称。

会计关系是指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过程中以及国家在管理会计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各种经济关系。

##### **二、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我国会计法律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部门规章和地方性会计法规。

###### **(一) 会计法律**

会计法律是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律。我国目前有两部会计法律，分别是《会计法》和《注册会计师法》。

**【提示】**《会计法》于 1985 年 1 月 21 日，经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3 年和 1999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两次对《会计法》进行了修订。目前实施的是 1999 年 10 月 31 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的《会计法》。《会计法》是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它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注册会计师法》于 1993 年 10 月 31 日，经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1994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

###### **(二) 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并发布，或者国务院有关部门拟定并经国务院批准发布，

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如《总会计师条例》和《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 （三）会计部门规章

会计部门规章是指国家主管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财政部以及其他相关部委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权限范围内制定的、调整会计工作中某些方面内容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包括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会计监督制度、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及会计工作管理制度等。

会计部门规章主要有：《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等。

会计规范性文件主要有：《企业会计准则》各具体准则、《小企业会计准则》、《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会计档案管理办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等。

### （四）地方性会计法规

地方性会计法规是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在同宪法、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不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发布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提示】**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含计划单列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允许范围内制定的会计法律规范，也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

## 同步练习

本节主要考点是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和构成，了解主要的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部门规章名称及所属类别，并对会计法律相关的时间节点有所了解。考试以单选、多选或判断题出现。

### 一、单项选择题

1. 目前实施的是（ ）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的《会计法》。
  - A. 1985年1月21日
  - B. 1993年10月31日
  - C. 1999年10月31日
  - D. 2000年7月1日
2. 下列属于会计行政法规的是（ ）。
  - A.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 B.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 C.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
  - D. 《小企业会计准则》
3. 下列关于《会计法》的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是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
  - B. 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 C. 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
  - D. 是我国中介行业第一部法律
4. 在我国会计法律体系中，《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属于（ ）。
- A. 会计法律
  - B. 会计部门规章
  - C. 会计行政法规
  - D. 地方性会计法规

## 二、多项选择题

1. 会计法律制度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用以调整会计关系的各种（ ）的总称。

- A. 规章
- B. 法律
- C. 法规
- D. 规范性文件

2. 下列各项中，属于会计部门规章的有（ ）。

- A. 《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 B. 《总会计师条例》
- C.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 D. 《注册会计师法》

## 三、判断题

1. 地方性会计法规是指省、市、县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发布的会计法规。（ ）

2. 《注册会计师法》于 1993 年 10 月 31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1994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 ）

## 同步练习参考答案：

### 一、单项选择题

- 1. C
- 2. B（《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是由国务院发布的行政法规）
- 3. D
- 4. B（《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是由财政部发布的会计规范性文件，归入会计部门规章范畴）

### 二、多项选择题

- 1. ABCD
- 2. AC（B 选项属于会计行政法规、D 选项属于会计法律）

### 三、判断题

- 1. ×（由省级人大制定，县级没有权限制定）
- 2. √